

证券代码：839223

证券简称：锐丰智科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管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王树敬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5,87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1.3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王树敬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5,87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1.3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陈小翠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,524,1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4.6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顾清波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王海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周杰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7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管的选举及任命系公司正常换届，未对公司日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任何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1日